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监狱管理局）的（北京市监狱管理局 2026 年警服购置项目第 10 包）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一线执勤组合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 人，营业收入为 8814.09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265.0916 万元[1]，属于（小型企业）；

2.（执勤外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 人，营业收入为 8814.09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265.091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男内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 人，营业收入为 8814.09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265.091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女内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 人，营业收入为 8814.09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265.091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外腰带），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6 人，营业收入为 8814.097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265.091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9 月 07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0610-2641NH051071/10 项目名称：北京市监狱管理局2026年警服购置项目第10包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1	一线执勤组合腰带	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中国	913303266094052517	小型	男	内资	金萨克	按标准、全号型	148.00	280	41440.00
2	执勤外腰带	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中国	913303266094052517	小型	男	内资	金萨克	按标准、全号型	30.70	7335	225184.50
3	男内腰带	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中国	913303266094052517	小型	男	内资	金萨克	按标准、全号型	70.00	247	17290.00
4	女内腰带	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中国	913303266094052517	小型	男	内资	金萨克	按标准、全号型	70.00	52	3640.00
5	外腰带	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浙江温州/中国	913303266094052517	小型	男	内资	金萨克	按标准、全号型	35.70	7615	271855.50
总价（元）												559410.00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5.其他要求

①每个包为最小的投标单位，投标人必须投完整包，不得仅对包内部分品目进行投标，也不得将几个包合报一个价格。

②以上品种投标单价、总价须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

③同一品种中男、女款所报单价应一致。

④以上品种须按人员量体裁衣，上述预算包含量体等费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07 日

七、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1、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一线执勤组合腰带，型号：按标准、全号型）[1]，生产厂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2]，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联东北路 135 号）。（一线执勤组合腰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一线执勤组合腰带）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一线执勤组合腰带）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执勤外腰带，型号：按标准、全号型），生产厂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联东北路 135 号）。（执勤外腰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执勤外腰带）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执勤外腰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男内腰带，型号：按标准、全号型），生产厂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联东北路 135 号）。（男内腰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男内腰带）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男内腰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女内腰带，型号：按标准、全号型），生产厂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联东北路 135 号）。（女内腰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女内腰带）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女内腰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外腰带，型号：按标准、全号型），生产厂为（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昆阳镇联东北路 135 号）。（外腰带）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外腰带）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外腰带）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浙江金萨克服饰皮具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9 月 07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